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碚）环准〔2025〕19号

重庆市北碚区公路事务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北碚区棋盘路新建工程（项目编码：2310-500109-04-01-116263）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重庆众致环保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3304944721G）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重庆市北碚区澄江镇、北温泉街道，建设内容分为主线及支线。项目主线为在现有道路原址原线上进行重建，起于金刚碑村，止于棋盘寨，主线长 2.577km，采用三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30km/h，路基宽 7.5 米，土路肩各宽 0.5 米，沥青混凝土路面，桥涵设计荷载采用公路 I 级。支线起于棋盘寨南侧既有农村公路，止于绍龙观东侧，设计速度为 15km/h，支线长 0.426km，仅对支线进行路面硬化，并完善沿线排水设施，不对道路平纵进行调整，硬化后，路基宽度约 4.5m。本项目总投资 3995.9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02 万元，占总投资的 7.6%。

二、项目建设与运营管理中，必须认真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实施清洁生产，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沿线生态保护。

施工期减少施工作业范围和路线，减小对外环境的影响；开挖过程中把多余的表土运送至北碚区澄江镇中石盘村消纳场进行分区堆放，避免对植被造成破坏；禁止施工车辆在保护区范围内鸣笛、停车、喂食；在保护区内道路沿线布置动物通道保障野生动物活动。

运营期对道路车辆进行管理，在评价区主要出入口设立生态环境宣传等警示标牌；加强对绿化植被初期生长的管护工作；加强沿线行道树管理，及时进行绿化植物的补种、修剪和维护；加强入侵性外来物种监控，对外来入侵物种予以清除。

（二）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定时进行洒水降尘；运输车辆密闭或加盖篷布，并在出入口设置运输车辆机械冲洗装置；选用尾气排放合格的机械设备和车辆；使用商品沥青，采用封闭设备运行和摊铺；根据实际施工情况选择是否设置围墙或者硬质围挡封闭施工。

运营期加强道路沿线两侧绿化带建设；完善道路清洁制度，增加洒水、喷雾降尘及道路冲洗频次。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施工场地设隔油沉砂池，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施工人员租用周边民房作为办公用房及生活用房，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民房现有旱厕处理后作农肥，不外排；加强施工设备管理维护，防止跑冒滴漏；在固定机械下方塞填吸油棉纱等，减少油污下渗风险。

运营期加强道路清扫；加强排水系统维护，定期检查，确保降水畅通排泄；定期检查、维护沿线的水土保持工程设施和排水工程设施，对堵塞的排水系统应及时疏通、对损坏的水土保持设施应及时修复。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械或工艺，加强机械维护保养；严格控制夜间施工时间，夜间施工前按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并张贴告示；根据实际施工情况设置施工围挡；禁止越界施工，运输车辆和设备禁鸣；确保施工场界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运营期加强道路沿线两侧绿化带建设；注意维护路面，加强交通管理和控制；严禁“带病”机动车辆上路行驶；加强跟踪监测，根据监测情况适当增补降噪措施；确保环境保护目标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主线K0+750~K1+646段自然保护区满足1类标准。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施工期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开挖过程中多余表土运送至北碚区澄江镇中石盘村消纳场进行分区堆放，保存作为后期边坡复绿使用，避免对植被造成破坏，或运至重庆嘉特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位于合川区土场镇消纳场进行回填处理；建筑垃圾按照《重庆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及时外运处置。

运营期在适当位置设置垃圾箱；加强垃圾收集和路面清扫。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照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公示期满5个工作日内，应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等相关信息。

四、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防治污染、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批准书内容依据你单位报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推荐方案预测的环境状态和相应条件作出，若项目实施或运行后，国家和本市提出新的环境质量要求，或发布更加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或项目运行出现明显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的状况，你单位有义务按照国家及本市的新要求或发生明显影响环境质

量的新情况，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项目满足新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



抄 送：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重庆市北碚区应急管理局，澄江镇人民政府，北温泉街道办事处，重庆众致环保有限公司。
